

##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## 水污染清理费用保险附加蓝藻污染清理费用保险条款

## 总 则

**第一条** 本条款是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水污染清理费用保险》（以下简称“主险”）的附加险，只有在投保主险后才可投保本附加险。若主险条款与本附加险条款互有冲突，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。本附加险条款未尽事宜，以主险条款为准。

## 保险责任

**第二条** 在保险期间内，因承保区域内蓝藻总碱度或 PH 值超出当地主管部门公布的正常范围值或保单约定值，被保险人根据法律、法规或相关政府部门规定为清理保单载明的河流、湖泊中的蓝藻污染物而实际支付的直接且必要的环境污染清理费用，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。

## 责任免除

**第三条** 主险责任免除事项未纳入本附加险保险责任的，同样适用于本附加险。

## 赔偿限额与免赔额（率）

**第四条** 本合同的赔偿限额包括累计赔偿限额和每次事故赔偿限额。各项赔偿限额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，并在保险单中载明。

**第五条** 本合同的免赔额（率）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，并在保险单中载明。

## 释义

蓝藻：又名蓝绿藻（blue-green algae），是一类进化历史悠久、革兰氏染色阴性、无鞭毛、含叶绿素 a，但不含叶绿体（区别于真核生物的藻类）、能进行产氧性光合作用的大型单细胞原核生物。